

吴江市震泽川丰石料加工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12 月 17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吴江市震泽川丰石料加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和三位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吴江市震泽川丰石料加工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吴江市震泽镇新乐村 1 组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年加工石料 40 万吨（第一阶段，年加工石料 20 万吨）

本项目员工 10 人，年工作 300 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年运行时间 24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2 年 4 月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吴江市震泽川丰石料加工有限公司年加工石料 40 万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 5 月取得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吴环建[2012]463 号）。

项目于 2012 年 10 月开工，2012 年 12 月开始调试。2019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编号：WJS-19106039-HJ-04），并于 12 月完成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

项目从开始建设到投入试生产期间，未发生投诉情况和违法处罚情况。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2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2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16.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吴江市震泽川丰石料加工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第一阶段，年加工石料 20 万吨）及其配套环保设施。主要设备有喂料机 1 台、圆锥机 1 台、输送带 2 条。

二、工程变动情况

原环评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绿化灌溉或农肥，实际抽运至吴江区震泽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本项目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为石料喂料过程中为减少粉尘产生以及增加石料润滑度，采用喷淋方式加入的少量水产生的废水以及为减少地面扬尘，保持地面整洁，定期进行的洒水降尘产生的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SS。废水收集后经过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不外排，定期捞出石粉。生活污水目前抽运至吴江区震泽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喂料粉尘和厂区扬尘。喂料粉尘经水喷淋降尘后无组织排放；厂区扬尘经洒水后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喂料机、圆锥机、输送设备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装置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石粉和生活垃圾。石粉由湖州美信佳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收购利用；生活垃圾委托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环境卫生管理所清运处置。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2019 年 10 月 23 日-24 日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吴江市震泽川丰石料加工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第一阶段，年加工石料 20 万吨）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 75%以上，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抽运，故本次验收未采样监测。

2、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

本项目北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余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吴江市震泽川丰石料加工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第一阶段）废水、废气和噪声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号）进行修改完善。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吴江市震泽川丰石料加工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7日

吴江市震泽川丰石料加工有限公司
年加工石料 40 万吨项目（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成员

参会人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张瑞林	川丰石料加工有限公司	厂长	18857211708
	张园林	" "	电汇	13812703381
	张根云	" "	机修	15088345581

评审专家: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顾海子	苏州市环保局	教授	18962168881
	陈卫华	苏州市环保局	主任	18913556600
	王卫华	苏州市环保局	主任	13912792290